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秦工办字〔2020〕63号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0年秦皇岛市总工会“宪法宣传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北戴河新区总工会，市属各系统、产业工会，直属基层工会：

2020年12月4日是我国第七个国家宪法日，同时将迎来第三个“宪法宣传周”。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集中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根据省总工会和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关于开展“宪法宣传周”有关活动的要求，制定了《2020年秦皇岛市总工会“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并于2020年12月6日前将宣传活动开展情况的照片、视频和汇报报市总工会法工部。

联 系 人：潘晶晶

联系电话：3048215

电子邮箱：qhqzghfjb@163.com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0 年秦皇岛市总工会“宪法宣传周” 工 作 方 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实施，根据省总工会和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具体部署，市总工会将在 12 月 4 日国家宪法日前后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时间安排

11 月 30 日（周一）至 12 月 6 日（周日）

二、活动主题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三、重点宣传内容

1. 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3. 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
4. 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
5. 民法典及与疫情防控相关的法律法规；
6. 我市“七五”普法工作成就。

四、工作安排

根据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提示，受疫情影响，

今年“宪法宣传周”原则上不集中组织大型线下宣传活动，县区各级工会根据实际情况，围绕主题开展活动。

（一）着重抓好工会系统领导干部宪法学习教育

各级工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在“宪法宣传周”期间，要组织集体学习宪法，深刻领会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实施，运用多种方式，加大工会干部宪法学习培训力度，使之入脑入心，增强各级工会干部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提升工会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的能力。

（二）深入开展宪法进企业主题宣传活动

推动宪法进企业主题活动，推动形成全体职工学法尊法信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环境。采取职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在广大职工群众中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宪法所确立的国家根本制度、基本原则，准确阐述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教育引导职工群众树立宪法意识、增强宪法观念，自觉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要结合宪法学习，宣讲与工会权益、职工利益密切相关的《工会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以及《河北省农民工权益保障条例》、《河北省企业民主管理条例》、《河北省企业集体协商条例》、《河北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例》、《河北省女职工劳动特别保护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增强广大职工依法维权的能力。

（三）突出做好服务农民工的宪法法律宣传教育

各级工会要结合“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法治宣传和公益法律服务行动，继续与教育行政部门、司法行政部门、律师协会密切合作，精心安排，周密部署，组织高校师生和律师志愿者深入到农民工生产生活一线，开展宪法宣讲、法律咨询等专业化的法律服务。同时，结合农民工实际需求，积极为农民工提供岗位技能培训、就业指导、政策咨询、心理健康辅导、子女文化学习辅导和法治文艺演出等多样化的服务，在“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中凸显工会组织的凝聚力，让广大农民工在潜移默化中受到宪法法律的熏陶。

（四）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在宪法宣传活动中的作用

坚持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发挥各级工会媒体主阵地优势，落实普法宣传责任，形成强大宣传声势，营造浓厚的宪法学习宣传氛围。结合本地实际和职工需求，创新普法形式和载体。组织开展线上线下宪法法律宣传讲座、送法进企业进工地、现场法律知识咨询解答、职工法律知识竞赛等丰富多彩、各具特色的法治宣传活动。在法治实践中宣传阐释宪法和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法律法规，弘扬法治精神。组织工会法律工作者、法律服务志愿者，利用“报、网、端、微、屏”等平台，为包括农民工、劳务派遣工在内的广大职工提供宪法宣讲和法律服务。

五、工作要求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灵魂，牢牢把握宪法学习宣传的正确方向。在宪法学习宣传中要严格落实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引导和管理，绝不能为错误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绝不能给宣传错误思想的人提供讲台。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工会要切实担负起本县区工会系统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组织领导职责，把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纳入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内容，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宪法、遵守宪法。要认真梳理本地区工会系统“七五”普法中检查中发现的宪法学习宣传教育中存在的问题，坚持问题导向，提出改进措施，认真加以整改。要发挥工会组织优势，坚持日常宣传与集中宣传相结合，与推进工会工作法治化建设结合起来，与工会改革创新结合起来，加强工作指导。

（三）注重宣传实效。认真履行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的基本职责，坚持以职工群众为中心，坚决反对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要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努力提高宪法宣传实效。要发挥职工群众的主体作用，坚持把法治宣传教育与维权服务相结合，努力满足职工群众的法治需求，积极吸引职工群众参与互动，引导职工由“被动学法”向“主动学法”转变，在服务职工群众中教育引导职工群众。要注重新媒体新技术在宪法学习宣传教育中的运用，用生动案例、鲜活语

言，围绕职工群众生产生活实际需求，推动宪法学习宣传教育讲准、讲透、讲活，使文本上的宪法真正活起来，落下去。

秦皇岛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30日印发
